

股票代碼：3290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司地址：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307號4樓
電話：(04)2310-50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3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14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5～30
(七)關係人交易	30～32
(八)質押之資產	3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二)其 他	3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3～3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7
3.大陸投資資訊	37～38
(十四)部門資訊	38～3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季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信孚



會計師：

陳君謨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四日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表，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各附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及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6.30		105.12.31		105.6.30		105.12.31		105.6.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93,132	14	564,448	19	565,305	20	2100	8	140,000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	1	29,931	1
(附註六(二))		12,064	1	5,103	-	-	-	2170 應付帳款	15	561,103	1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41,031	2	27,661	1	39,399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	1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990,366	35	1,106,819	36	823,656	30	2200 其他應付款	4	114,483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4,678	-	6	-	76	-	2209 其他應付費用	6	175,073	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4,611	-	10,373	-	13,470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	14,946	-
121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1,680	-	1,729	-	1,058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	35,429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780	-	812	-	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	13,043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406,940	14	350,780	12	307,181	1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3	114,966	4
1410 預付款項		52,748	2	32,033	1	29,026	1	流動負債合計		1,198,984	3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3,693	-	4,525	-	4,054	-	非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1,911,723	68	2,104,289	69	1,783,229	65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9	302,370	10
非流動資產：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	5,874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4,750	-	4,750	-	4,75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39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808,456	29	861,021	29	896,406	3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	18,413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142	-	160	-	236	-	2645 存入保證金	-	15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027	-	3,441	-	3,531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四)、(八))		89,250	3	67,769	2	64,061	2	負債總計		326,950	11
1920 存出保證金		8,666	-	5,171	-	5,390	-	權益：			
非流動資產合計		915,291	32	942,312	31	974,374	3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五))：			
								股本	35	995,489	33
								資本公積	8	236,958	8
								保留盈餘	9	263,673	8
								其他權益	(2)	(9,47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486,648	49
								非控制權益	50	1,464,718	53
								36XX	1	34,019	1
								權益總計		1,520,667	50
資產總計		\$ 2,827,014	100	3,046,601	100	2,757,603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3,046,601	100
										2,757,603	100

董事長：黃煜財

經理人：黃煜財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殷麗結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4月至6月		105年4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及七)	\$ 666,791	100	573,129	100	1,304,750	100	1,104,82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	542,924	81	489,404	85	1,070,599	82	963,326	87
5900 營業毛利	123,867	19	83,725	15	234,151	18	141,500	13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7,305	3	21,267	4	38,997	3	45,011	4
6200 管理費用	53,091	8	60,095	10	105,375	8	117,483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709	4	8,510	2	34,246	3	18,162	2
營業費用合計	95,105	15	89,872	16	178,618	14	180,656	16
6900 營業淨利(損)	28,762	4	(6,147)	(1)	55,533	4	(39,156)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九))	3,839	-	5,163	1	6,374	-	10,44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九))	(15,414)	(2)	(4,052)	(1)	(19,655)	(1)	(4,128)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九)及七)	(3,185)	-	(2,690)	-	(6,685)	-	(5,776)	(1)
	(14,760)	(2)	(1,579)	-	(19,966)	(1)	539	-
7900 稅前淨利(損)	14,002	2	(7,726)	(1)	35,567	3	(38,617)	(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12,039	2	11,048	2	20,889	2	10,098	1
8200 本期淨利(損)	1,963	-	(18,774)	(3)	14,678	1	(48,715)	(4)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888	4	(33,180)	(6)	(69,076)	(5)	(47,753)	(4)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四))	-	-	-	-	-	-	(20,375)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4,888	4	(33,180)	(6)	(69,076)	(5)	(27,378)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6,851	4	(51,954)	(9)	(54,398)	(4)	(76,093)	(6)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184	-	(17,472)	(3)	15,636	1	(48,166)	(4)
8620 非控制權益	779	-	(1,302)	-	(958)	-	(549)	-
本期淨利(損)	\$ 1,963	-	(18,774)	(3)	14,678	1	(48,715)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5,501	4	(49,623)	(9)	(52,500)	(4)	(74,315)	(6)
8720 非控制權益	1,350	-	(2,331)	-	(1,898)	-	(1,778)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6,851	4	(51,954)	(9)	(54,398)	(4)	(76,093)	(6)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01		(0.18)		0.16		(0.4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01		-		0.16		-	

董事長：黃燈財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燈財



會計主管：殷麗皓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 計	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 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995,489	236,958	73,912	24,364	230,595	328,871	77,264	1,638,582	40,460	1,679,042	
本期淨損	-	-	-	-	(48,166)	(48,166)	-	(48,166)	(549)	(48,7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6,149)	(26,149)	(1,229)	(27,3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8,166)	(48,166)	(26,149)	(74,315)	(1,778)	(76,09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699	-	(9,699)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99,549)	(99,549)	-	(99,549)	-	(99,549)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995,489	236,958	83,611	24,364	73,181	181,156	51,115	1,464,718	38,682	1,503,400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995,489	236,958	83,611	24,364	155,698	263,673	(9,472)	1,486,648	34,019	1,520,667	
本期淨利	-	-	-	-	15,636	15,636	-	15,636	(958)	14,6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8,136)	(68,136)	(940)	(69,0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5,636	15,636	(68,136)	(52,500)	(1,898)	(54,39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462	-	(3,462)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9,472	(9,472)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9,865)	(29,865)	-	(29,865)	-	(29,865)	
普通股利	-	-	3,462	9,472	(42,799)	(29,865)	-	(29,865)	-	(29,865)	
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995,489	236,958	87,073	33,836	128,535	249,444	(77,608)	1,404,283	32,121	1,436,40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燈財

會計主管：殷麗皓



董事長：黃燈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35,567	(38,617)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8,344	68,776
攤銷費用	66	169
利息費用	6,685	5,776
利息收入	(1,001)	(4,10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7,379	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564)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8,909	70,6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	(14,098)	(31,381)
應收帳款減少	91,586	144,781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654)	650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5,431	(2,92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156)
存貨增加	(65,259)	(15,914)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1,531)	8,174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706	2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7,819)	103,4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	-	(58,536)
應付帳款減少	(129,767)	(85,889)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1,613	-
其他應付款減少	(13,548)	(59,13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1,056)	(34)
負債準備增加	407	1,154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805	(1,768)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	298	34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40,248)	(203,86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33,591)	(68,315)
收取之利息	1,015	3,410
支付之利息	(6,703)	(5,981)
支付之所得稅	(27,256)	(31,77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6,535)	(102,66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630)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233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957)	(64,14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310	-
取得無形資產	(52)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643)	5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78,0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68)	1,938
預付設備款增加	(42,234)	(15,06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92,141)	88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20,000	155,000
短期借款減少	(150,000)	(291,557)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	3
舉借長期借款	407,500	164,500
償還長期借款	(456,947)	(119,833)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883	(108)
應付租賃款減少	-	(43,751)
其他金融負債減少	-	(15,96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1,441	(151,71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4,081)	(9,62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71,316)	(263,12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64,448	828,42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93,132	565,305

董事長：黃燈財



(請詳閱後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燈財



會計主管：殷麗皓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為東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四年三月八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目前公司登記之地址為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307號4樓。民國九十年一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更改公司名稱為「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塑膠製品、模具、汽車零件及電子產品配件等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請詳附註十四。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間與立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立特實業)合併，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九十年十月三十日，並以本公司為合併後存續公司。立特實業於民國八十三年二月七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成立，主要經營各種塑膠製品及模具等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四日經核准公開發行，並自民國九十四年五月十九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六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季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審字第1060025773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2014-2016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合併公司尚無法得知亦無法可靠估計採用該準則對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之實際影響，因其取決於將來所持有之金融工具及經濟狀況，以及未來所作之會計選擇及判斷而定。合併公司尚未依準則規定完成與報導金融工具相關之會計流程及內部控制之修改。然而，合併公司已根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據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金融工具部位，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可能影響進行初步評估。

(1)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該準則包含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衡量方法，其反映管理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現金流量特性。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並刪除現行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另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對於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因而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工具投資（及此類工具之衍生工具）之衡量規定具有一項例外，此類金融工具係按成本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刪除該項例外，規定所有權益工具（及其衍生工具）應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初步評估認為若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適用新分類規定，將不會對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管理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會計處理造成重大影響。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分類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4,750千元，係採長期持有之策略，於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若繼續以相同目的持有，合併公司尚未決定將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係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不會將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亦不會將處分該金融資產之利益及損失重分類至損益。若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對合併公司之利潤波動較大。

(2)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預期信用損失係以機率加權為基礎決定，經濟因素改變如何影響該損失需要相當的判斷。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權益工具投資外）及合約資產。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係依下列基礎衡量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及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適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若未顯著增加，則適用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企業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然而，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係按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方法衡量；企業亦得作會計政策選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和合約資產。

合併公司認為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減損模式範圍內之資產，減損損失可能會增加且變得更加波動，合併公司初步評估認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減損規定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合併公司初步評估認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減損規定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3)揭露

該準則包含大量之新揭露規定，尤其有關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揭露。合併公司初步評估包括從現有內部流程分析資料有差異之處，及規劃對系統及內部控制進行修改以擷取所需資料。

(4)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分類及衡量（包括減損）改變之豁免，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因採用該準則造成金融資產及金額負債帳面金額之差額，通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

(1)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現行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及報酬係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時移轉於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通常於商品交付至客戶場址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將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初步評估認為產品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與控制移轉之時點類似，故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2)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預計依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無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合併公司預計就已完成合約採用實務權宜作法，意即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之已完成合約將不予重述。

合併公司預估上述會計政策變動可能調整收入金額，惟影響金額尚待進一步分析。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預計提供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4.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修正條文闡明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將對未實現損失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釐清「未來課稅所得」之計算方式。

合併公司預估上述修正可能改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衡量，惟影響金額尚待進一步分析。

(三)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2019年1月1日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6.1.13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租賃」	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 -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類似。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合併基礎

合併財務季報告編製原則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詳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1.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6.30	105.12.31	105.6.30
本 公 司	東昇國際有限公司 (東昇國際)	主要係投資東佳國際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東昇國際	東佳國際有限公司 (東佳國際)	係本公司透過東昇國際投資中國大陸華中地區之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東佳國際	東佳精密光電(江蘇)有限公司(東佳江蘇)	塑膠製品及模具製造之生產及銷售等	100%	100%	100%
東佳國際	東佳精密光電(常熟)有限公司(東佳常熟)	汽車零件製造	(註1)	(註1)	(註1)
東佳國際	東佳精密光電(南京)有限公司(東佳南京)	汽車電子設備系統零部件及玻璃零配件製造	100%	100%	100%
東佳國際	佶原國際有限公司 (佶原國際)	係東昇國際透過東佳國際投資中國大陸華南地區之控股公司	58.42%	58.42%	58.42%
東佳江蘇	東莞廣曜塑膠有限公司(廣曜塑膠)	塑膠製品及電子產品配件	55.05%	55.05%	55.05%
東佳江蘇	東沐電子南京有限公司(東沐電子)	塑膠製品及模具之買賣	100% (註4)	-	-
本 公 司	東慶國際有限公司 (東慶國際)	主要係投資東裕國際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東慶國際	東裕國際有限公司 (東裕國際)	係本公司透過東慶國際投資中國大陸華南地區之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東裕國際	東莞東裕塑膠製品有限公司(東裕塑膠)	塑膠製品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本 公 司	嘉鎂精密光學股份有限公司(嘉鎂精密)	玻璃製造及電子零件製造	(註2)	(註2)	100%
嘉鎂精密	佶原國際有限公司 (佶原國際)	係本公司透過嘉鎂精密投資中國大陸華南地區之控股公司	(註2)	(註2)	41.58%
佶原國際	東莞市嘉鎂光電科技有限公司(嘉鎂光電)	電子產品配件及模具製造	100%	100%	100%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6.30	105.12.31	105.6.30
本 公 司	佶原國際有限公司 (佶原國際)	主要係投資東莞嘉鎂光電科技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	41.58% (註2)	41.58% (註2)	-
本 公 司	東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東柏投資)	投資控股	100% (註3)	100% (註3)	-

(註1)：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將持有100%之子公司東佳國際有限公司其100%轉投資之中國子公司東佳精密光電(南京)有限公司與東佳精密光電(常熟)有限公司進行合併，並以東佳精密光電(南京)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三十一日，並依組織重整進行會計處理。業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日完成變更登記。

(註2)：民國一〇五年八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將持有100%之子公司嘉鎂精密股份有限公司與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並以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原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佶原國際有限公司改由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並依組織重整進行會計處理。業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二十四日完成變更登記。

(註3)：民國一〇五年九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新設持股100%轉投資公司東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業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二十六日取得核准登記文號。

(註4)：東佳精密光電(江蘇)有限公司新設持股100%轉投資公司東沐電子南京有限公司，業已於民國一〇六年二月二十七日取得營業登記執照。

2.本公司並無未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

(三)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並依預計全年度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之比例分攤為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四)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制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現金及零用金	\$ 4,501	12,093	5,700
支票及活期存款	388,631	552,355	318,997
定期存款	<u>-</u>	<u>-</u>	<u>240,608</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393,132</u>	<u>564,448</u>	<u>565,305</u>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u>12,064</u>	<u>5,103</u>	<u>-</u>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九)。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 <u>4,750</u>	<u>4,750</u>	<u>4,750</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巨偉光學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六日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率為50%，合併公司持有股數由原2,000千股變為1,000千股，持股比例為6.37%。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含關係人)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應收票據	\$ 41,031	27,661	39,399
應收帳款	993,786	1,110,338	827,34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678	6	76
減：備抵減損損失	<u>3,420</u>	<u>3,519</u>	<u>3,684</u>
合 計	<u>\$ 1,036,075</u>	<u>1,134,486</u>	<u>863,131</u>
其他應收款	\$ 4,611	10,373	13,47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80	1,729	1,058
減：備抵減損損失	<u>-</u>	<u>-</u>	<u>-</u>
合 計	<u>\$ 6,291</u>	<u>12,102</u>	<u>14,528</u>
催收款	\$ 3,276	3,372	36,944
減：備抵減損損失	<u>3,276</u>	<u>3,372</u>	<u>36,944</u>
合 計	<u>\$ -</u>	<u>-</u>	<u>-</u>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逾期0~30天	\$ 8,813	9,287	33,535
逾期31~60天	4,886	1,396	6,779
逾期61~90天	1,317	1,412	3,423
逾期91~120天	5,935	461	-
逾期121~150天	1,646	421	109
逾期151~180天	939	3,364	143
逾期超過180天以上	<u>4,656</u>	<u>1,336</u>	<u>720</u>
	<u>\$ 28,192</u>	<u>17,677</u>	<u>44,709</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備抵減損損失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6年1月1日餘額	\$ 6,89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95)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6,696</u>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105年1月1日餘額	\$ 41,172
匯率變動之影響	(544)
105年6月30日餘額	<u>\$ 40,628</u>

合併公司對於逾期之應收帳款其備抵減損損失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予以計提備抵減損損失。

備抵減損損失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五)存 貨

	106.6.30	105.12.31	105.6.30
原 料	\$ 155,833	134,027	123,313
半成品	23,102	12,484	12,711
在製品	88,107	82,594	69,593
製成品	<u>139,898</u>	<u>121,675</u>	<u>101,564</u>
	<u>\$ 406,940</u>	<u>350,780</u>	<u>307,181</u>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3,045千元、4,209千元、5,894千元及7,994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 設 備	租賃 改 良	其他 設 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3,629	362,901	979,450	188,036	109,422	2,242	1,655,680
本期新增	-	617	16,839	3,805	3,654	6,036	30,951
本期處分	-	-	(50,578)	(18,826)	(14,887)	-	(84,291)
重分類	-	1,759	(11,469)	-	30,593	(1,759)	19,12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284)	(28,862)	(5,534)	(2,328)	-	(46,008)
民國106年6月30日餘額	<u>\$ 13,629</u>	<u>355,993</u>	<u>905,380</u>	<u>167,481</u>	<u>126,454</u>	<u>6,519</u>	<u>1,575,456</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333,072	988,031	203,466	166,938	1,304	1,692,811
本期新增	-	13,581	14,555	-	3,094	743	31,973
本期處分	-	-	(549)	(162)	(15)	-	(726)
重分類	13,629	35,144	2,188	-	(48,935)	(61)	1,96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0,644)	(30,364)	(6,166)	(3,563)	(57)	(50,794)
民國105年6月30日餘額	<u>\$ 13,629</u>	<u>371,153</u>	<u>973,861</u>	<u>197,138</u>	<u>117,519</u>	<u>1,929</u>	<u>1,675,229</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16,999	574,795	128,534	74,331	-	794,659
本年度折舊	-	5,587	37,515	7,054	8,188	-	58,344
本期處分	-	-	(35,968)	(12,835)	(14,799)	-	(63,602)
重分類	-	-	(7,591)	-	7,591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59)	(16,539)	(3,712)	(1,791)	-	(22,401)
民國106年6月30日餘額	<u>\$ -</u>	<u>22,227</u>	<u>552,212</u>	<u>119,041</u>	<u>73,520</u>	<u>-</u>	<u>767,000</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3,950	539,632	122,663	68,753	-	734,998
本年度折舊	-	5,451	42,718	8,826	11,781	-	68,776
本期處分	-	-	(549)	(111)	(4)	-	(664)
重分類	-	2,671	-	-	(2,699)	-	(2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81)	(17,673)	(3,986)	(2,319)	-	(24,259)
民國105年6月30日餘額	<u>\$ -</u>	<u>11,791</u>	<u>564,128</u>	<u>127,392</u>	<u>75,512</u>	<u>-</u>	<u>778,823</u>
帳面價值：							
民國106年1月1日	<u>\$ 13,629</u>	<u>345,902</u>	<u>404,655</u>	<u>59,502</u>	<u>35,091</u>	<u>2,242</u>	<u>861,021</u>
民國106年6月30日	<u>\$ 13,629</u>	<u>333,766</u>	<u>353,168</u>	<u>48,440</u>	<u>52,934</u>	<u>6,519</u>	<u>808,456</u>
民國105年1月1日	<u>\$ -</u>	<u>329,122</u>	<u>448,399</u>	<u>80,803</u>	<u>98,185</u>	<u>1,304</u>	<u>957,813</u>
民國105年6月30日	<u>\$ 13,629</u>	<u>359,362</u>	<u>409,733</u>	<u>69,746</u>	<u>42,007</u>	<u>1,929</u>	<u>896,406</u>

處分損益請詳附註六(十九)。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明細如下：

	<u>專利權</u>	<u>電腦軟體成本</u>	<u>總 計</u>
帳面價值			
民國106年1月1日	\$ -	160	160
民國106年6月30日	\$ -	142	142
民國105年1月1日	\$ 4	408	412
民國105年6月30日	\$ -	236	236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攤銷金額請詳附註十二(一)，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八)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長期預付費用	\$ 3,758	3,200	2,021
預付設備款	47,155	24,651	19,684
長期預付租金	38,337	39,918	42,356
其他	3,693	4,525	4,054
	<u>\$ 92,943</u>	<u>72,294</u>	<u>68,115</u>

合併公司與中國大陸國土資源局簽約取得江蘇省常熟市支塘工業園區及江蘇省南京市高淳區經濟開發區之土地使用權做為興建廠房用途，使用期間皆為民國一〇三年至民國一五三年，合約總價款為人民幣9,085千元(約新台幣40,757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支付金額皆為人民幣8,662千元，帳列長期預付租金項下。

(九)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10,000	140,000	145,000
其他短期借款	-	-	14,533
合 計	<u>\$ 210,000</u>	<u>140,000</u>	<u>159,533</u>
尚未使用額度	<u>\$ 105,640</u>	<u>209,650</u>	<u>164,438</u>
利率區間	<u>1.6%~1.74%</u>	<u>1.615%~1.97%</u>	<u>1.70%~6.00%</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新增金額分別為220,000千元及155,000千元，利率區間分別為1.6%~1.74%及1.7%~1.97%，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〇六年四月至一〇六年十二月間及民國一〇五年八月至一〇五年十二月間；償還之金額分別為150,000千元及291,557千元。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並未以資產設定抵押供短期借款之擔保。

(十)應付短期票券

	106.6.30	105.12.31	105.6.30
應付商業本票	\$ 30,000	30,000	30,000
未攤銷利息費用	64	69	40
合 計	<u>\$ 29,936</u>	<u>29,931</u>	<u>29,960</u>

合併公司應付短期票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均無重大發行、再買回或償還之情形，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十九)，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十一)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6.6.30	105.12.31	105.6.30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35,689	383,986	264,418
擔保銀行借款	32,200	33,350	34,5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96,109	114,966	123,529
合 計	<u>\$ 271,780</u>	<u>302,370</u>	<u>175,389</u>
尚未使用額度	<u>\$ 110,000</u>	<u>40,000</u>	<u>241,138</u>
利率區間	<u>1.70%~1.98%</u>	<u>1.7389%~2.1%</u>	<u>1.65%~2.48%</u>

1.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發行之金額分別為407,500千元及164,500千元，利率區間分別為1.755%~1.8235%及1.70%~2.05%，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〇七年三月至一〇八年六月及一〇七年三月；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償還之金額分別為456,947千元及119,833千元。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長期借款之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違反借款合同

依合約規定，合併公司於借款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表應維持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50%及金融負債比不得高於70%。如不符上開財務比率時，本借款之授信銀行得減少對合併公司之授信額度或縮短借款期限，或溯及該事由發生時，視為全部到期。依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為檢核基礎並無違反財務比率規定之情事。

(十二)負債準備

	<u>106.6.30</u>	<u>105.12.31</u>	<u>105.6.30</u>
保 固	\$ 1,209	824	2,039
廠址復原	4,906	5,050	5,297
	<u>\$ 6,115</u>	<u>5,874</u>	<u>7,336</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負債準備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6年4月至6月</u>	<u>105年4月至6月</u>	<u>106年1月至6月</u>	<u>105年1月至6月</u>
推銷費用	\$ 102	181	205	363
管理費用	58	5	116	9
	<u>\$ 160</u>	<u>186</u>	<u>321</u>	<u>372</u>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u>106年4月至6月</u>	<u>105年4月至6月</u>	<u>106年1月至6月</u>	<u>105年1月至6月</u>
推銷費用	\$ 28	52	69	104
管理費用	238	169	483	339
	<u>\$ 266</u>	<u>221</u>	<u>552</u>	<u>443</u>

除本公司外，其他子公司退休金依各所在當地之法律採行確定提撥退休辦法，於提撥年度認列為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6,127千元及17,505千元。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四)所得稅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6年4月至6月	105年4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7,989	10,613	\$ 27,692	30,88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6,078)	435	(6,078)	(919)
當期所得稅費用	11,911	11,048	21,614	29,965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28	-	(725)	(19,867)
所得稅費用	\$ 12,039	11,048	20,889	10,098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106年4月至6月	105年4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	-	-	(20,37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6.6.30	105.12.31	105.6.30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128,535	155,698	73,18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5,574	15,574	12,189

	105年度(實際)	104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	10.05%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盈餘分配方式如下：

-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及董監酬勞不高於5%。
- 員工酬勞、董監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股利發放金額係依據公司當年度盈餘及以前年度之累積盈餘，考量公司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決定公司擬分配之股利；股利發放政策，將視資金需求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等因素，採現金股利搭配股票股利方式，上述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發放金額百分之二十。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35,281千元，超過轉換日因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金額24,364千元，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僅就因轉換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24,364千元。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九日及一〇五年六月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金額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分派之股利：		
現金	\$ <u>29,865</u>	<u>99,549</u>

4.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民國106年1月1日	\$ (9,472)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68,136)
民國106年6月30日餘額	\$ <u>(77,608)</u>
民國105年1月1日	\$ 77,264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26,149)
民國105年6月30日餘額	\$ <u>51,115</u>

(十六)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6年4月至6月	105年4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u>1,184</u>	<u>(17,472)</u>	<u>15,636</u>	<u>(48,16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99,548</u>	<u>99,548</u>	<u>99,548</u>	<u>99,548</u>
(單位：元)	\$ <u>0.01</u>	<u>(0.18)</u>	<u>0.16</u>	<u>(0.48)</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1,184</u>		<u>15,63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99,548</u>		<u>99,548</u>	
員工分紅	<u>-</u>		<u>1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99,548</u>		<u>99,564</u>	
(單位：元)	\$ <u>0.01</u>		<u>0.16</u>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七)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員工酬勞提列金額為16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800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將該差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400千元及1,080千元，董事、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1,190千元及3,240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4月至6月	105年4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商品銷售	\$ 666,791	573,129	1,304,750	1,104,826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6年4月至6月	105年4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利息收入	\$ 451	1,821	1,001	4,104
租金收入	1,698	463	1,723	960
其 他	1,690	2,879	3,650	5,379
	\$ 3,839	5,163	6,374	10,443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6年4月至6月	105年4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762	(3,935)	(3,098)	(3,7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	817	-	2,564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7,309)	(56)	(17,379)	(62)
其他損失	(1,684)	(61)	(1,742)	(293)
	\$ (15,414)	(4,052)	(19,655)	(4,128)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6年4月至6月	105年4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3,185)	(2,601)	(6,685)	(5,369)
利息費用-公司債	-	-	-	(49)
利息費用-融資租賃負債	-	(89)	-	(358)
	<u>\$ (3,185)</u>	<u>(2,690)</u>	<u>(6,685)</u>	<u>(5,776)</u>

(二十)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二)。

1.信用風險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6年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借款	\$ 485,689	492,403	207,805	41,814	242,784	-	-
固定利率借款	92,200	96,215	61,624	1,408	2,787	8,038	22,358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641,034	641,438	623,901	15,976	1,458	103	-
應付短期票券	29,936	30,000	30,000	-	-	-	-
	<u>\$ 1,248,859</u>	<u>1,260,056</u>	<u>923,330</u>	<u>59,198</u>	<u>247,029</u>	<u>8,141</u>	<u>22,358</u>
105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借款	\$ 457,336	468,872	143,070	87,891	200,663	13,648	23,600
固定利率借款	100,000	101,590	30,809	693	70,088	-	-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784,123	789,716	773,993	14,751	866	106	-
應付短期票券	29,931	30,000	30,000	-	-	-	-
	<u>\$ 1,371,390</u>	<u>1,390,178</u>	<u>977,872</u>	<u>103,335</u>	<u>271,617</u>	<u>13,754</u>	<u>23,600</u>
105年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浮動利率借款	\$ 333,918	342,207	171,172	40,911	85,928	19,257	24,939
固定利率借款	124,533	127,267	61,159	15,058	51,050	-	-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621,756	621,756	618,256	1,886	1,054	560	-
應付短期票券	29,960	30,000	30,000	-	-	-	-
	<u>\$ 1,110,167</u>	<u>1,121,230</u>	<u>880,587</u>	<u>57,855</u>	<u>138,032</u>	<u>19,817</u>	<u>24,939</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6.30					105.12.31			105.6.30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USD	14,828	30.42	451,068	19,636	32.25	633,261	19,552	32.275	631,041
人 民 幣	RMB	45,366	4.486	203,512	36,022	4.6170	166,314	39,217	4.8450	190,006
港 幣	HKD	181	3.897	705	649	4.1580	2,699	649	4.159	2,699
台 幣	NTD	10,770	1	10,770	3,524	1	3,524	3,521	1	3,52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USD	13,036	30.42	396,555	15,342	32.25	494,780	16,017	32.275	516,949
人 民 幣	RMB	30	4.486	135	30	4.6170	139	70	4.8450	339
港 幣	HKD	19	3.897	74	10	4.1580	42	26	4.159	108
台 幣	NTD	32,558	1	32,558	149	1.00	149	246	1	246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及港幣、美金及人民幣相對於新台幣貶值或升值0.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982千元及1,28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2,016千元及1,386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4.公允價值及帳面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6.6.30			
		公允價值			合 計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750	-	-	-	-
原始認列時指定	\$ 12,064	12,064	-	-	12,064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93,132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36,075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而不含應收退稅款)	6,291	-	-	-	-
存出保證金	7,441	-	-	-	-
小計	\$ 1,442,939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10,0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29,936	-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96,109	-	-	-	-
長期借款	271,780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16,477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24,557	-	-	-	-
小計	\$ 1,248,859	-	-	-	-
		105.12.31			
		公允價值			合 計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	\$ 5,103	5,103	-	-	5,103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64,448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134,486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而不含應收退稅款)	12,102	-	-	-	-
存出保證金	5,171	-	-	-	-
小計	\$ 1,716,207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0,000	-	-	-	-
應付短期票券	29,931	-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14,966	-	-	-	-
長期借款	302,370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61,113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23,010	-	-	-	-
小計	\$ 1,371,390	-	-	-	-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5.6.30			
		公允價值			合 計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750	-	-	-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65,305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63,131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而不含應收退稅款)	12,182	-	-	-	-
存出保證金	5,390	-	-	-	-
小計	\$ 1,446,008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59,533	-	-	-	-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3,529	-	-	-	-
長期借款	175,389	-	-	-	-
應付帳款	341,707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80,049	-	-	-	-
應付短期票券	29,960	-	-	-	-
小計	\$ 1,110,167	-	-	-	-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移轉。

(二十一)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二十三)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二十二)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五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四)。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交易與名稱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磐固光電(股)公司(磐固光電)	其他關係人
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蘇州美特)	其他關係人
黃秋池	主要管理階層之二親等
何明道	主要管理階層之二親等
魏文傑	關係企業之主要管理階層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6年4月至6月	105年4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其他關係人 \$	<u>3,287</u>	<u>-</u>	<u>4,682</u>	<u>54</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因產品差異性，故無從與一般銷售比較，收款期間除集團關係人係考量營運資金狀況因素外，其餘與一般銷貨並無顯著不同。

2.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6年4月至6月	105年4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其他關係人 \$	<u>1,869</u>	<u>-</u>	<u>2,923</u>	<u>-</u>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進或因產品特性，故無從與一般進貨比較，期付款期間為一個月，其餘與一般進貨並無顯著不同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6.30	105.12.31	105.6.30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4,678	6	76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1,680	1,729	1,058
		<u>\$ 6,358</u>	<u>1,735</u>	<u>1,134</u>

4.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6.30	105.12.31	105.6.30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1,623	10	-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	1,092	1,154
		<u>\$ 1,623</u>	<u>1,102</u>	<u>1,154</u>

5.向關係人借款

合併公司因營運需要向關係人借入資金明細如下：

	其他應付關係人		
	106.6.30	105.12.31	105.6.30
關聯企業之主要管理階層	<u>\$ 13,461</u>	<u>13,854</u>	<u>9,689</u>

	利息費用金額				期末預付利息(帳列預付款項)		
	106年4月至6月	105年4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106.6.30	105.12.31	105.6.30
關聯企業之主要管理階層	<u>\$ 199</u>	<u>149</u>	<u>402</u>	<u>300</u>	<u>232</u>	<u>239</u>	<u>50</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係依各該關係人撥款當年度雙方約定6%利率計息，且均為無擔保放款。

6.租 賃

(1)租金支出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向主要管理階層二親等之親屬及其他關係人租用辦公室、客房及倉庫之租金支出分別為258千元、240千元、519千元及488千元，租金之決定係參考市場價格及其坪數，而付款條件則係按月支付租金。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租金收入

合併公司出租廠房予其他關係人，租金之決定係參考市場價格及其坪數，而付款條件則係按月支付。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租金收入分別為464千元及936千元。

7.加工費用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委託其他關係人代工而產生之加工費用分別為1,719千元及4,135千元。

(二)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6年4月至6月	105年4月至6月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短期員工福利	\$ 4,337	5,225	7,316	8,082
退職後福利	16	16	33	33
離職福利	-	-	-	-
其他長期福利	-	-	-	-
股份基礎給付	-	-	-	-
	<u>\$ 4,353</u>	<u>5,241</u>	<u>7,349</u>	<u>8,115</u>

合併公司提供成本1,490千元之汽車2輛，供主要管理人員使用。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6.6.30	105.12.31	105.6.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借款擔保	<u>\$ 39,721</u>	<u>40,318</u>	<u>40,91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6.6.30	105.12.31	105.6.3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6,346	7,876	31,138
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1,021	1,315	940
	<u>\$ 57,367</u>	<u>9,191</u>	<u>32,078</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6年4月至6月			105年4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23,044	28,385	151,429	106,720	28,280	135,000
勞健保費用	2,845	1,058	3,903	3,351	1,076	4,427
退休金費用	7,134	1,468	8,602	8,579	1,645	10,22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449	1,097	6,546	5,012	1,149	6,161
折舊費用	18,983	9,752	28,735	26,100	8,073	34,173
攤銷費用	16	18	34	37	23	60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6年1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46,874	59,256	306,130	218,639	56,887	275,526
勞健保費用	5,680	2,391	8,071	5,638	2,418	8,056
退休金費用	14,095	2,905	17,000	15,324	2,996	18,32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1,313	2,101	13,414	11,187	2,256	13,443
折舊費用	41,122	17,222	58,344	53,408	15,368	68,776
攤銷費用	29	37	66	123	46	169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三)
1	東昇國際	東裕塑膠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10,000	110,000	98,348 (US\$3,233)	-	2	-	營運週轉	-	-	-	561,713	561,713
1	東昇國際	嘉錫光電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30,000	30,000	21,346 (US\$702)	-	2	-	營運週轉	-	-	-	561,713	561,713
2	東佳江蘇	東佳南京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00,000	100,000	71,840 (RMB\$16,000)	-	2	-	營運週轉	-	-	-	561,713	561,713
2	東佳江蘇	嘉錫光電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260,000	260,000	228,990 (RMB\$51,000)	-	2	-	營運週轉	-	-	-	561,713	561,713
3	信原國際	東裕國際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40,000	140,000	121,680 (US\$4,000)	-	2	-	營運週轉	-	-	-	561,713	561,713
3	信原國際	嘉錫光電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150,000	150,000	121,971 (US\$1,029)	-	2	31,309 (US\$1,029)	營運週轉	-	-	-	561,713	561,713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資金貸放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以上之子公司，以本公司當期淨值40%為限。

註三：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資金貸放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以上之子公司，其貸放總額以本公司當期淨值之40%為限。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一、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二、四)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東佳國際	東昇國際之子公司	561,713	47,400	47,400	-	-	3.38 %	1,404,283	Y	N	N
0	本公司	東裕國際	東慶國際之子公司	561,713	227,400	227,400	-	-	16.19 %	1,404,283	Y	N	N
0	本公司	信原國際	東佳國際之子公司	561,713	161,600	161,600	-	-	11.51 %	1,404,283	Y	N	N
1	東佳國際	本公司	東昇國際之母公司	561,713	47,400	47,400	30,000	-	3.38 %	982,998	N	Y	N
2	信原國際	本公司	東昇國際之母公司	561,713	100,000	100,000	-	-	7.12 %	982,998	N	Y	N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註一：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除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40%外，其餘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

註二：依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本公司對外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100%。

註三：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各子公司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之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間持股50%以上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40%。

註四：依各子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之保證額度，各子公司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達100%之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間持股50%以上之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70%。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磐固光電	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5	4,750	13.77	1,028	(註)
本公司	股票—巨偉光學	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	6.37	-	(註)

註：股票並未在公開市場交易且無明確市價，故依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自行結算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數，按持股比例揭露其股權淨值。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東裕國際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290,107	94 %	(註)	-	(註)	(167,969)	(93) %	(註一)
東裕國際	本公司	東裕國際之母公司	(銷貨)	(290,107)	(100) %	(註)	-	(註)	167,969	100 %	(註一)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	東裕國際之子公司	進貨	289,009	100 %	(註)	-	(註)	(153,084)	(100) %	(註一)
東裕塑膠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之母公司	(銷貨)	(289,009)	(47) %	(註)	-	(註)	153,084	35 %	(註一)

註：關係人間之進貨交易價格因產品特殊及行業特性，故無從比較。另，付款期間除考量集團公司營運資金狀況因素外，其餘與一般客戶並無顯著不同。

註一：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沖銷。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東裕國際	本公司	東裕國際之母公司	167,969	2.97	-		60,964 (註)	-
東裕塑膠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之母公司	153,084	3.28	-		54,756 (註)	-

(註)：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四日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106年1~6月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東裕國際	1	進貨	290,107	註	22.23 %
0	本公司	東裕國際	1	應付帳款	167,969	-	5.94 %
0	本公司	東佳江蘇	1	進貨	16,381	註	1.26 %
0	本公司	東佳江蘇	1	應付帳款	10,575	-	0.37 %
0	本公司	佶原國際	1	進貨	2,112	註	0.16 %
0	本公司	佶原國際	1	應付帳款	1,478	-	0.05 %
1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	1	進貨	289,099	註	22.16 %
1	東裕國際	東裕塑膠	1	應付帳款	153,084	-	5.42 %
2	東佳國際	東佳江蘇	1	進貨	16,204	註	1.24 %
2	東佳國際	東佳江蘇	1	應付帳款	10,703	-	0.38 %
3	佶原國際	東莞嘉鎂	1	進貨	99,832	註	7.65 %
3	佶原國際	東莞嘉鎂	1	應付帳款	36,473	-	1.29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關係人間之進貨交易價格因產品特殊及行業特性，故無從比較。另，對關係人之付款期限依集團整體資金需求情況而定。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1.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東昇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696,158	696,158	70,000	100%	1,464,448	(54,448) (US\$(1,780))	(54,448) (US\$(1,780))	(註)
本公司	東慶國際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215,104	215,104	20,000	100%	217,081	98,954 (US\$3,227)	98,954 (US\$3,227)	(註)
本公司	佳原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162,584 (US\$5,406)	162,584 (US\$5,406)	5,406	41.58%	124,306	(66,476) (US\$(2,178))	(27,641) (US\$(906))	(註一)
本公司	東柏投資	台灣	控股公司	30,000	30,000	3,000	100%	32,128	2,250	2,250	(註)
東昇國際	東佳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588,729 (US\$19,108)	588,729 (US\$19,108)	70,000	100%	1,273,504 (US\$41,864)	(57,280) (US\$(1,890))	(57,280) (US\$(1,890))	(註)
東佳國際	佳原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226,129 (US\$7,594)	226,129 (US\$7,594)	14,000	58.42%	174,651 (US\$5,741)	(66,476) (US\$(2,178))	(38,835) (US\$(1,272))	(註)
東慶國際	東裕國際	西薩摩亞	控股公司	215,100 (US\$6,394)	215,100 (US\$6,394)	20,000	100%	217,048 (US\$7,135)	98,955 (US\$3,227)	98,955 (US\$3,227)	(註)

註：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沖銷。

註一：台灣嘉鎧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三十一日與本公司進行合併，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原嘉鎧精密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佳原國際改由本公司持有，業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二十四日完成變更登記。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外幣單位：美金/港幣/人民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三)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裕塑膠	塑膠成品射出製造	HK\$19,440	註一	199,511	-	-	199,511	99,074 (RMB\$22,173)	100 %	99,074 (US\$3,232)	224,725 (US\$7,387)	-
南昌鳳凰數碼科技有限公司	相機製造及銷售	RMB\$30,000	註一	6,777	-	-	6,777	-	5%	-	-	-
東佳江蘇	塑膠成品射出及模具製造	US\$10,000	註一	309,132	-	-	309,132	7,157 (RMB\$1,655)	100 %	7,157 (US\$242)	745,015 (US\$24,491)	-
東佳南京	汽車零件製造	RMB\$78,867	註二	115,203	-	-	115,203	(26,484) (RMB\$(5,971))	100 %	(26,484) (US\$(871))	335,307 (US\$11,014) (註五)	-
嘉鎧光電	電子產品配件及模具製造	RMB\$33,000	註一	87,942	-	-	87,942	(63,091) (RMB\$(14,170))	100 %	(63,091) (US\$(2,066))	(37,820) (US\$(1,243))	-
廣曜塑膠	塑膠製品及電子產品配件	RMB\$20,000	註二	-	-	-	-	(2,131) (RMB\$(462))	55.05%	(1,173) (RMB\$(254))	39,338 (RMB\$8,767)	-
東沐電子	塑膠製品及模具之買賣	RMB\$2,000	註二	-	-	-	-	14,088 (RMB\$3,192)	100.00%	14,088 (RMB\$3,192)	23,296 (RMB\$5,192)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18,565 (註六)	US\$14,613及HK\$18,941 (NTD570,491)(註四)	842,570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間接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三：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四：係依歷次向投審會申請核准投資時之匯率換算，其與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之差異，係經第三地以機器設備作價投資經大陸海關驗資後產生之差異。

註五：東佳常熟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與東佳南京進行合併，並以東佳南京為存續公司，相關變更登記程序業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日辦理完成。

註六：台灣嘉鎧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三十一日與本公司進行合併，並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原嘉鎧精密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佶原國際改由本公司持有，業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二十四日完成變更登記。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整如下：

	塑 模 事 業 部	其 他 事 業 部	調 整 及 銷 除	合 計
民國106年4月至6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97,072	269,719	-	666,791
部門間收入	409,816	65,856	(475,672)	-
收入總計	\$ 806,888	335,575	(475,672)	666,791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10,318	(104,012)	(4,343)	1,963
民國105年4月至6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45,797	227,332	-	573,129
部門間收入	390,899	30,636	(421,535)	-
收入總計	\$ 736,696	257,968	(421,535)	573,129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0,955	(108,673)	78,944	(18,774)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塑 模 事 業 部	其 他 事 業 部	調 整 及 銷 除	合 計
民國106年1月至6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56,422	548,328	-	1,304,750
部門間收入	<u>758,598</u>	<u>102,007</u>	<u>(860,605)</u>	<u>-</u>
收入總計	<u>\$ 1,515,020</u>	<u>650,335</u>	<u>(860,605)</u>	<u>1,304,750</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219,465</u>	<u>(153,800)</u>	<u>(50,987)</u>	<u>14,678</u>
民國105年1月至6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75,183	529,643	-	1,104,826
部門間收入	<u>758,154</u>	<u>55,618</u>	<u>(813,772)</u>	<u>-</u>
收入總計	<u>\$ 1,333,337</u>	<u>585,261</u>	<u>(813,772)</u>	<u>1,104,826</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67,655)</u>	<u>(184,927)</u>	<u>203,867</u>	<u>(48,715)</u>
應報導部門資產：				
106年6月30日	<u>\$ 7,577,347</u>	<u>1,481,022</u>	<u>(6,231,355)</u>	<u>2,827,014</u>
105年12月31日	<u>\$ 7,558,239</u>	<u>1,719,973</u>	<u>(6,231,611)</u>	<u>3,046,601</u>
105年6月30日	<u>\$ 7,536,637</u>	<u>1,731,793</u>	<u>(6,510,827)</u>	<u>2,757,603</u>
應報導部門負債：				
106年6月30日	<u>\$ 1,947,560</u>	<u>841,079</u>	<u>(1,398,029)</u>	<u>1,390,610</u>
105年12月31日	<u>\$ 1,967,480</u>	<u>892,391</u>	<u>(1,333,937)</u>	<u>1,525,934</u>
105年6月30日	<u>\$ 2,011,710</u>	<u>705,819</u>	<u>(1,463,326)</u>	<u>1,254,203</u>